

股票代码：600195

股票简称：中牧股份

编号：临 2018-055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兰州生物药厂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兰州生物药厂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
- 投资金额：117,108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项目涉及的土地已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公开交易（挂牌）竞得，尚需履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的相关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2、本项目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不能如期验收通过，及实现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3、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存在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的财务风险。

4、本项目的具体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政策变化、业务发展需要、项目建设进程及市场开发等情况作进一步调整。

一、交易概述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牧股份”或“公司”）为积极落实兽用疫苗生产企业生物安全三级防护标准的有关政策要求，对接兰州市城市规划及兰州市高新区榆中园区规划，改善中牧股份兰州生物药厂的发展环境和生产条件，2018 年 1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投资兰州生物药厂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金额为 117,108 万元人民币。

本项目建设地块（编号为 GG1802）位于兰州市高新区榆中园区经一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二十二路以南，甘肃路桥用地以北。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由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以 6,55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费、交易手续费等）

竞得，尚需履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的相关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牧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兰州生物药厂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

（二）项目选址：兰州市高新区榆中园区经一路以东，经三路以西，纬二十二路以南，甘肃路桥用地以北。

（三）项目占地面积：181.038亩

（四）投资主体：中牧股份

（五）总投资金额：117,108万元人民币

（六）投资概算及建设内容（具体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政策变化、业务发展需要、项目建设进程及市场开发等情况作进一步调整）：

1、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117,108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10,2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908万元。

项目资金由公司自筹，来源包括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方式获得的资金。

2、建设内容

（1）先期建设内容，包括口蹄疫疫苗生产一车间，检验动物舍，动力中心，污水处理设施，质检楼以及综合楼等配套设施；

（2）余项建设内容，包括口蹄疫疫苗生产二车间，非口蹄疫疫苗产品生产一车间、二车间，合成肽及试剂盒生产车间，健康动物舍，原材料及成品库，固废暂存库、化学品库等，及道路绿化配套设施。

（七）建设周期

先期建设内容计划于2020年12月完成建设、调试及GMP认证；余项建设内容计划于2020年4月开始建设，2023年底前全部完工。

（八）效益测算

依据对兰州生物药厂有关疫苗产品的单价、市场份额等历史数据进行分析和对本项目产能及其释放节奏、疫苗产品市场变化趋势等进行预测，经初步测算，本项目的所得税税前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为22.86%，项目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8.74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通过建设本项目，实现兰州生物药厂生产区整体搬迁至兰州市高新区榆中园区，可突破兰州生物药厂目前面临的生产条件限制，显著改善发展环境，是公司落实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要求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疫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推进生物制品业务转型升级，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项目涉及的土地已于2018年11月14日通过公开交易（挂牌）竞得，尚需履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的相关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二）本项目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不能如期验收通过，及实现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三）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存在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的财务风险。

（四）本项目的具体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政策变化、业务发展需要、项目建设进程及市场开发等情况作进一步调整。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执行投资管理、招投标管理等规章制度，加强项目建设的质量、进度、预算和安全监督管理，做好生产运营的各项准备，保障新旧工厂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将积极跟踪经济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应对市场需求，降低经营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项目的进展情况，并依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